**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**

1. **依據**
2. 教育部103 年11 月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35678A 號令頒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」。
3.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0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11992號函頒「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」。
4. **目的**
5.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規範，建構學校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之實踐模式。
6. 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主體的教學模式，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學習機會。
7. 形塑校園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，持續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8. 激勵教學典範學習，落實專業對話，深化教師專業內涵，增進專業回饋知能。
9. **公開授課人員**
10. 校長、正式老師、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，為公開授課人員（以下簡稱授課人員）。
11. 兼任教師及聘期不足三個月之代理代課教師有意願公開授課者，視為授課人員。
12. **公開授課實施方式**
13. 為持續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，校長及每位教師應具備專業回饋相關知能，形塑同儕共學的教學文化，每學年在學校或社群整體規劃下，至少公開授課1次，並進行專業回饋。（各校需3人以上為一組進行規劃。）
14. 授課人員應在服務學校，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1次，並以校內教師觀課(以下簡稱觀課教師)為原則。公開授課時間，每次以1節為原則，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。
15. 公開授課得結合以下各項教學活動辦理：
16. 學校定期教學觀摩
17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
18. 課程與教學創新（分組合作學習、學思達、學習共同體、資訊科技融入教學、MAPS教學法…等)
19. 輔導團分區輔導、到校輔導
20. 議題融入領域教學或教育實驗與計畫等方案
21.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相關事項。
22. 其它有關提升教師專業成長相關之教學活動。
23. 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，應共同規劃；其規劃事項，得包括共同備課、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；觀課教師，以全程參與為原則。
24. 共同備課：
25. 公開授課內容應參考教師教授班級學生之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、學力檢測、國中教育會考成績、定期評量、該領域常見學生學習難點…等學生學習表現具體資料，擇定內容，進行共同備課，研擬有效學教學策略，改善學生學習問題，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26. 應於公開授課前，與各教學研究會、年級或年段會議合併辦理；並得於專業學習社群辦理。
27. 觀察前會談(說課)：為提升觀課與議課品質，可於授課前研討觀課重點如下：
28. 學習活動設計(情境與流程)：是否回應教學目標、學習目標
29. 學生學習：需要特別觀察的學生、學生表現紀錄
30. 授課人員得提出教學活動設計或教學媒體，供觀課教師參考；學校應提供觀課教師紀錄表件(以下附表可供參考)，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。
31. 附表1：教學觀察(公開授課)-觀察前會談紀錄表
32. 附表2：教學觀察記錄表
33. 附表3：教學觀察(公開授課)-觀察後回饋紀錄表
34. 專業回饋，應由授課人員及至少2名之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，進行研討，並撰寫記錄表件，留校備查。
35. 公開授課擬定方式，經各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或年段會議討論通過後，由相關處室彙整，學校據以擬訂各校公開授課計畫，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後，由校長核定，於上學期9月30日及下學期3月31日前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36. 學校得邀請家長參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，增進家長關心教師教學、學校課程及教學實踐，建立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。
37. 完成公開授課之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，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、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紀錄，由服務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。
38. **公開授課實施流程**
39. 共同備課：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，與領域教學研究會或專業學習社群進行課程前的討論與分享，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主體的教學法，需有備課紀錄或影像紀錄。
40. 觀察前會談（說課）：說明課程設計原則、理念、教學流程、學生學習目標及觀察焦點等，提供觀課教師掌握觀課重點。
41. 公開授課：請授課教師提供簡要版課程與教學設計書面資料或教學媒體，供觀課教師參考。學校得提供觀課教師紀錄表件，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。
42. 教學觀察：紀錄授課人員具體客觀之教學事實，不呈現個人主觀價值判斷，並得於觀課前分配觀課教師觀察不同學生之學習。
43. 觀察後回饋會談（議課）：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，進行專業回饋及研討。
44. **獎勵**
45. 為鼓勵公開授課，授課人員依「**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**」核予獎勵，完整進行公開授課實施流程(公開授課、共同備課、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等流程)達2次以上並留有紀錄者，每人核予嘉獎1支。
46. 各校校長每學年度可規劃相關遴選或徵求機制，推薦公開授課專業回饋績優方案並公開分享，各校校長可推薦至少10%教師進行敘獎(嘉獎一次)。
47. 校長部分提報本局辦理敘獎，教師部分學校逕依權責辦理敘獎事宜。
48. **預期效益**
49. 協助學校行政端掌握公開授課實施要領，順利銜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內容。
50. 支持教師熟稔公開授課之辦理方式，透過專業對話，營造校內正向教學氛圍。
51. 此計畫實施後將彙整各校成果、遭遇問題及解決策略，修正調整後，做為本市落實國中小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規劃之參考。
52. **本計畫奉核准後函頒各校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**附表1、公開授課∕教學觀察－觀察前會談紀錄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授課教師 | |  | 任教年級 |  | 任教領域/科目 |  |
| **回饋人員** | |  | 任教年級 |  | 任教領域/科目 |  |
| 備課社群（選填） | |  | 教學單元 | |  | |
| 觀察前會談  （備課）日期 | | 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 | 地點 | |  | |
| 預定入班教學觀察/公開授課日期 | | 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 | 地點 | |  | |
| 一、本次公開授課目的（可複選，並請依勾選項目加以說明）  (一) □針對學生學習 □提升教師專業 □驗證社群專業成長 □其他：  (二) 說明： | | | | | | |
| 二、課程脈絡(說課) | (一)學習目標（請依據核心素養、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加以轉化）： | | | | | |
| (二)學生經驗（含學生先備知識、起點行為、學生特性…等）： | | | | | |
| (三)教師教學預定流程與策略： | | | | | |
| (四)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： | | | | | |
| (五)教學評量方式(請呼應學習目標，說明使用的評量方式)：  （例如：實作評量、檔案評量、紙筆測驗、學習單、提問、發表、實驗、小組討論、自評、互評、角色扮演、作業、專題報告或其他。） | | | | | |
| 三、觀察焦點：(由授課教師決定，不同觀課人員可安排不同觀察焦點或觀察任務) | | | | | | |
| 四、觀察工具： | | | | | | |
| 五、觀課相關配合事宜：（觀課人員觀課位置及角色，須經授課教師同意）  (一)觀課人員位置：教室□前、□中、□後、□其他位置  □特定小組旁、□特定學生旁  (二)觀課人員角色：□完全觀課人員、□有部分的參與，參與事項： 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(三)拍照或錄影：□皆無、□皆有、□只錄影、□只拍照（請打勾）。  備註：拍照或錄影，如涉及揭露學生身分，請先徵求學生及其家長同意，同意書請參考附表。 | | | | | | |
| 六、回饋會談預定日期與地點：（建議於教學觀察後三天內完成會談為佳）  日期： 年 月 日  地點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 | | | | |

**表2、公開授課∕教學觀察－觀察紀錄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授課教師 | |  | | 任教年級 |  | 任教領域/科目 | |  |
| 回饋人員 | |  | | 任教年級 |  | 任教領域/科目 |  | |
| 教學單元 | |  | | 教學節次 | | 共　　節  本次教學為第　　節 | | |
| 公開授課/教學觀察日期 | | 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 | | 地點 | |  | | |
| 備註：本紀錄表由回饋人員依據客觀具體事實填寫。 | | | | | | | | |
| **層面** | **指標與檢核重點** | | **具體事實摘要敘述**  **(可包含教師教學行為、學生學習表現、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)** | | | | | |
| A課程設計與教學 | A-2掌握教材內容，實施教學活動，促進學生學習。 | | | | | | | |
| A-2-1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，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。 | |  | | | | | |
| A-2-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，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、原則或技能。 | |
| A-2-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，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。 | |
| A-2-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。 | |
| A-3運用適切教學策略與溝通技巧，幫助學生學習。 | | | | | | | |
| A-3-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，引導學生思考、討論或實作。 | |  | | | | | |
| A-3-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。 | |
| A-3-3 運用口語、非口語、教室走動等溝通技巧，幫助學生學習。 | |
| A-4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能力，提供學習回饋並調整教學。 | | | | | | | |
| A-4-1運用多元評量方式，評估學生學習成效。 | |  | | | | | |
| A-4-2 分析評量結果，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回饋。 | |
| A-4-3根據評量結果，調整教學。 | |
| A-4-4 運用評量結果，規劃實施充實或補強性課程。(選用) | |
| B班級經營與輔導 | B-1建立課堂規範，並適切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。 | | | | | | | |
| B-1-1 建立有助於學生學習的課堂規範。 | |  | | | | | |
| B-1-2 適切引導或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。 | |
| B-2安排學習情境，促進師生互動。 | | | | | | | |
| B-2-1 安排適切的教學環境與設施，促進師生互動與學生學習。 | |  | | | | | |
| B-2-2 營造溫暖的學習氣氛，促進師生之間的合作關係。 | |

**表3、公開授課∕教學觀察－觀察後回饋會談紀錄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授課教師 |  | 任教年級 |  | 任教領域 |  |
| **回饋人員** |  | 任教年級 |  | 任教領域 |  |
| 教學單元 |  | 教學節次 | | 共　　節  本次教學為第　　節 | |
| 回饋會談日期 | \_\_\_年\_\_月\_\_日 | 地點 | |  | |
| 請依據教學觀察工具之紀錄分析內容，與授課教師討論後填寫： | | | | | |
| 1. 授課教師教與學之優點及特色（請依據觀察紀錄回應「教師教學行為、學生學習表現、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」之觀察焦點）： | | | | | |
| 1. 授課教師教與學待調整或精進之處（請依據觀察紀錄回應「教師教學行為、學生學習表現、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」之觀察焦點）： | | | | | |
| 1. 授課教師協同回饋人員相互分享公開授課∕教學觀察彼此的收穫與對未來教與學的啟發及專業成長方向： | | | | | |
| 備註：  **專業成長方向**包括：  1.授課教師之「優點或特色」，可透過「分享或發表專業實踐或研究的成果」等方式進行專業成長。  2.授課教師之「待調整或精進之處」，可透過「參與教育研習、進修與研究，並將所學融入專業實踐」等方式進行專業成長。 | | | | | |